

電話號碼 : 2899 2237
傳真號碼 : 2978 7569

立法會 CB(2)888/09-10(01)號文件
LC Paper No. CB(2)888/09-10(01)

便 簿

受文者 : 總議會秘書(2)2
經由總議會秘書(1)3 轉呈

發文者 : 議會秘書(1)3

檔 號 : CB1/DC/SSP/09

日 期 : 2010 年 1 月 26 日

立法會議員與深水埗區議會議員 於 2010 年 1 月 7 日舉行的會議的跟進行動

深水埗大型表演場地

何鍾泰議員(召集人)、吳靄儀議員、涂謹申議員、李鳳英議員、馮檢基議員、黃定光議員、李慧琼議員、林大輝議員、陳健波議員、梁美芬議員及葉國謙議員於 2010 年 1 月 7 日與深水埗區議會議員(下稱"深水埗區議員")舉行會議，就雙方關注的事項進行討論及交換意見。當天會議的其中一項議題是討論"深水埗大型表演場地"的事宜，現謹遵召集人的指示，將深水埗區議員及立法會議員在該會議上表達的意見轉致民政事務委員會，以供參閱。

深水埗區議員的意見

2. 深水埗區議員在會議上表達的意見詳列如下：

- (a) 深水埗區議員沈少雄先生表示，深水埗區缺乏演藝場地。早在 1982 年區議會成立時，政府曾提交文件，建議在區內興建一個規模與荃灣大會堂相近的文娛表演場地，並邀請區議員評估該設施是否足以應付西九龍居民的需要。但其後多年來計劃並沒有落實。他指出，2000 年元朗劇院啟用後，香港再沒有演藝場地落成，令人感到在西九文化區出台前，所有演藝場地的發展都要暫停。而西九文化區的國際級演藝場地設施並不適合深水埗地

區居民使用。他認為，雖然曾有建議善用目前深水埗區內的社區中心／會堂作演藝用途，但社區中心／會堂的設計並不是作正式演藝活動之用，而且會堂的使用已很頻繁，難以增加其他用途。他又認為，在區內興建大型表演場地有多方面的好處：(i)令區內較貧窮的居民不需要花交通費到其他區欣賞節目；(ii)為中小型藝團提供更多演出機會，有助藝團發展；及(iii)演藝場地可成為區內地標式建築，有助提升居民的歸屬感，促進社區和諧。他要求在區內興建一個設有約 1 500 個座位的大型表演場地，以協助推動深水埗區的文化藝術發展。

- (b) 深水埗區議員陳鏡秋先生表示，不同機構在過去就香港演藝場地所作的調查研究，都有同一結論，就是演藝場地不足。根據政府在 2002 年進行的"有關在香港提供區域／地區文化及表演設施的顧問研究"，深水埗區對演出場地的需要在 18 區中排行第二。據悉，排行第一的觀塘區已有計劃興建演出場地，但深水埗區仍未有興建大型表演場地的時間表。
- (c) 深水埗區議員郭振華先生指出，由於深水埗區缺乏適當場地，區議會需要跨區到沙田及荃灣等區域舉辦大型活動。他贊同興建大會堂的建議，而在未有大會堂之前，他建議當局為參加區議會跨區活動的深水埗居民提供交通津貼。
- (d) 深水埗區議員羅錦有先生表示，深水埗社區會堂活動繁多，難以訂場，以致區內多間學校均需要跨區舉辦畢業典禮。沿海的西北九龍填海區第六號地盤提供契機，建議可更改用途，用作興建大會堂，以滿足居民的迫切需要。
- (e) 深水埗區議員陳偉明先生認為，政府應重新檢討第六號地盤的用途，並研究將該地盤改作社區會堂的可行性。
- (f) 深水埗區議員譚國僑先生建議福榮街市政大廈原址或第六號地盤，均適合興建有關設施。

立法會議員的意見

3. 立法會議員在會議上表達的意見詳列如下：

- (a) 林大輝議員表示，西九文化區的國際級演藝場地設施並

不可與深水埗居民所要求的地區演藝設施同日而語。他認為，當局不應將兩者混為一談，將西九文化區作為拒絕在深水埗區興建大會堂的藉口。當局興建有關設施可有助營造關愛的文化及社區的歸屬感。

- (b) 召集人何鍾泰議員認為，深水埗人口稠密而人均入息偏低，居民普遍生活水平不高。建造大會堂能為居民提供文娛活動場地，有助提高社區的凝聚力。
- (c) 梁美芬議員表示，擁有一個屬於本區可容納千多人的大會堂，多年來一直是深水埗居民的夢想。她本身亦十分關注有關課題，並曾約見有關官員進行討論。她認為政府當局不應只在西九文化區投放大量資源，而忽視鄰近深水埗舊區居民的實際需要。
- (d) 李鳳英議員表示，立法會秘書處擬備供議員參考的資料摘要指出，在 2009 年 3 月 18 日的立法會會議上，民政事務局局長就葉國謙議員提出有關"社區會堂及演藝場地"的質詢所提供的書面答覆的附件載述，經當局檢討後而未有具體時間表興建或未獲同意的演藝場地項目包括深水埗區的項目。此外，深水埗大坑東的新社區會堂項目亦未獲政府同意落實。她建議區議會如希望成功爭取在區內提供大型表演場地，可透過轄下的地區設施委員會或社區事務委員會收集更多新的數據，再與當局商討。
- (e) 陳健波議員建議區議會考慮提出新的理據時，應針對能支持在深水埗區優先建設大會堂的需要，例如有必要發展深水埗區青年人多方面的興趣，以免他們沉迷網上娛樂或誤入歧途。
- (f) 馮檢基議員表示，深水埗區議會要求的表演場地設施，是介乎社區會堂與文化中心劇院之間的一種場地，並提供專業的舞臺和配套設施，建造費用和恆常維修保養費用不菲。他認為區議會應從政府的角度提出建議，例如如何保證表演團體的質素，及觀眾入場人次是否足夠支持場地開支。他建議區議會考慮聘請顧問公司，以期向當局提交一份專業的建議書，以提高成功爭取的機會。

議會秘書(1)3

羅偉志

(羅偉志)